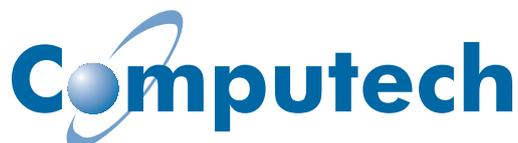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OMPUTECH HOLDINGS LIMITED

駿科網絡訊息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081)

須予披露交易

董事會宣佈，於二零一二年四月二十五日，投資者(為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與目標公司訂立投資協議，據此，投資者同意將投資額投資於目標公司之魚場業務，自投資日期起計為期20個曆月。

鑑於投資所涉及相關百分比率超過5%但低於25%，訂立投資協議構成創業板上市規則第19章項下本公司之須予披露交易。

投資協議

- 日期：二零一二年四月二十五日
- 投資者：成財投資有限公司，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之公司，為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
- 目標公司：Enrich Marine Sdn. Bhd.，於馬來西亞註冊成立之公司，為獨立第三方。
- 投資額：最高為一千五百五十萬港元正(15,500,000港元)。
- 先決條件：完成須待以下條件達成後，方告作實：
- (i) 就簽訂及履行投資協議而言屬必需之一切同意及存檔手續已完成，並妥為遵守所有適用法例及法規；

* 僅供識別

(ii) 有關保證於完成當日在各重大方面仍屬真實準確，於任何方面亦無誤導成分；及

(iii) 完成對目標公司之盡職審查工作並獲投資者全權酌情信納。

完成： 完成將於所有先決條件達成或獲豁免後7個營業日內在投資者之辦事處發生。

期限： 投資日期起計20個曆月。

魚場業務： 投資額將用於購買魚苗及魚糧，僅供魚場作魚類養殖之用。

利潤分成： 投資者有權於期限屆滿時分佔銷售魚場之魚類所得純利其中40%。

純利： 指期限屆滿時就銷售魚場之魚類所得款項減投資額。

最低利潤保證： 目標公司已向本公司承諾，於期限屆滿時銷售魚類所得純利(定義見上文)不得少於1,550,000港元。倘未能達到保證金額，則目標公司承諾會向本公司支付保證金額與實際純利之間差額。

重續選擇權： 投資者可於現行期限屆滿時全權酌情按相同條款及條件重續投資協議。

有關本集團之資料

本集團主要於香港從事提供資訊科技服務，包括顧問、技術支援、系統整合、硬件及軟件產品之開發及銷售，以及借貸業務。

有關目標公司之資料

目標公司為於馬來西亞註冊成立之公司，具備豐富魚類養殖經驗及技術，目前於馬來西亞沙巴擁有一個魚場，專門養殖龍躉(*Epinephelus lanceolatus*)及杉斑(*Epinephelus polyphekadion*)，分別俗稱龍躉及杉斑。

據董事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深知、全悉及確信並經目標公司確認，目標公司及其最終實益擁有人均為獨立第三方，與本公司及本公司之關連人士概無關連。

進行投資之原因

本集團主要於香港從事提供資訊科技服務及借貸業務。誠如二零一一年年報所提述，終止本集團與CL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訂立之服務協議持續影響本集團資訊科技業務分部之表現。董事會認為有關業務於來年並不樂觀，故有意多元化發展其業務，以擴闊收入基礎及減低有關終止帶來之影響。

董事會認為亞洲市場對優質魚類需求旺盛。經計及投資條款、期限、利潤分成比例及最低利潤保證並考慮到目前營商環境，董事會認為投資將可提供多元化發展之良機，並可為本集團帶來額外穩定收入來源及合理回報。

因此，董事會認為投資可改善財務表現及擴闊收入基礎。由於並無進一步注資，投資規模對本集團而言屬理想。此外，本公司有權在其認為適當之情況下按相同條款及條件重續投資協議，故投資有利本集團在決定進行進一步投資時享有更大靈活彈性。

董事認為投資協議項下擬進行之交易乃按一般商業條款訂立，而投資協議之條款亦屬公平合理，且符合本公司及其股東整體利益。

上市規則之涵義

鑑於進行投資所涉及相關百分比率超過5%但低於25%，訂立投資協議構成創業板上市規則第19章項下本公司之須予披露交易。

釋義

於本公佈內，除文義另有所指外，下列詞彙具有以下涵義：

「董事會」	指	董事會
「營業日」	指	香港持牌銀行於其正常營業時間內一般開門營業之日(星期六及星期日除外)
「本公司」	指	駿科網絡訊息有限公司，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其股份於創業板上上市
「關連人士」	指	具創業板上上市規則所賦予涵義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魚場」	指	目標公司於馬來西亞沙巴擁有及經營之魚場，專門養殖龍躉(<i>Epinephelus lanceolatus</i>)及杉斑(<i>Epinephelus polyphekadion</i>)
「創業板」	指	聯交所創業板
「創業板上上市規則」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創業板證券上市規則
「本集團」	指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港元」	指	香港法定貨幣港元
「香港」	指	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獨立第三方」	指	本身及連同其最終實益擁有人均獨立於本公司及其關連人士之人士
「投資」	指	於目標公司所經營魚場之魚苗及魚糧投資
「投資額」	指	最高為15,500,000港元
「投資協議」	指	投資者與目標公司就經營魚場所訂立日期為二零一二年四月二十五日之投資協議
「百分比率」	指	創業板上上市規則第19.07條所載用於釐定交易類別之百分比率

「股份」	指	本公司已發行股本中每股面值0.01港元之普通股
「股東」	指	股份持有人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目標公司」	指	Enrich Marine Sdn. Bhd.，於馬來西亞註冊成立之公司，從事魚類養殖業務，包括供應急凍海鮮、進出口活魚及管理魚場
「%」	指	百分比

承董事會命
駿科網絡訊息有限公司
主席
楊越洲

香港，二零一二年四月二十五日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i)三名執行董事，即楊越洲先生、麥光耀先生及姜談善先生；及(ii)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黃兆強先生、王正曄先生及陸志成先生。

本公佈之資料乃遵照創業板上市規則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本公司之資料。各董事願就本公佈共同及個別地承擔全部責任，並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深知及確信，本公佈所載資料在各重要方面均屬準確完備，沒有誤導或欺詐成分，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項，致使本公佈或其所載任何陳述產生誤導。

本公佈將自其刊發日期起最少一連七天載於創業板網站<http://www.hkgem.com>「最新公司公告」一頁及本公司網站<http://www.computeck.com.hk>。